

# 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薦送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暨表揚實施計畫

114年12月1日新北教特字第1142439066號簽准通過

壹、依據：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激發學生努力學習與奮發向上的人生觀。
- 二、宣揚逆境向上學生的正向教育價值。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厚德國民小學。

肆、推薦對象及組別：

- 一、推薦對象：就讀新北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學校，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當學年度在學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 二、受推薦人於逆境中，仍能奮發向上、樂觀進取，並具下列條件之一：
  - (一)發揮服務奉獻、孝行表現、友愛行為、體恤他人等情懷，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足堪楷模者。
  - (二)語言、藝術、薪傳技藝、技能、科學、科技、資訊、體育、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具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三、組別：

- (一)國中組。
- (二)國小組。

四、推薦注意事項：

- (一)曾於該教育階段已獲得總統教育獎者，不得再參與評選。惟不同教育階段，且提出新的具體事蹟及佐證資料者，不在此限。
- (二)推薦單位應對學生平時表現及生活環境確實查訪，確認受推薦學生具有符合本計畫所定推薦條件之具體事實。
- (三)各校可就曾申請溫馨助學圓夢計畫、體育(或藝才)表現績優清寒學生、特教優秀(雙殊)學生或曾獲擁夢飛翔報導等，身處逆境仍奮發向上、樂觀進取，足堪楷模之學生加以推薦，不限身心障礙學生。

伍、推薦方式及送審資料：

- 一、依推薦對象、推薦條件進行推薦作業，本市61班以上之大型學校請務必推薦至少1名；61班以下各校鼓勵推薦。
- 二、收件方式及期程：採2部分同步調查：第一部分：自收文日起至12月30日前上「校務行政系統/【新】公務填報」提報薦送名單及上傳新北市114學年度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PDF檔。第二階段：依教育部公告報名期程（詳閱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請同步至全國總統教育獎網站(網址：<https://pea.k12ea.gov.tw/>)上傳填報薦送者資料後，列印附件1至附件4，依序檢送已核章之附件1至附件4及佐證書面資料、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1式2份，免備文，以掛號寄達本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輔導處(241067 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一段70號)，並於信封上註明「新北市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推薦資料」(郵戳為憑)：

- (一) 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附件1)。
- (二) 推薦資料表(附件2)。
- (三) 教育部版本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附件3)。
- (四) 各校(單位)推薦檢核表(附件4，並請依項次確實勾稽)。
- (五) 受推薦者相關佐證書面資料(若無則免)。請勿加封面勿膠裝，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資料即可。書面資料以A4，每單面為一頁計算，並以60頁為上限(不含空白頁)，基於公平原則，超出頁數部分承辦單位將不予進行後續參採處理。
- (六) 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

陸、評選日期：每年2月依教育部規定縣市初審時程召開評選委員會辦理。

#### 柒、選拔方式：

##### 一、評選委員會：

由本局邀集公正客觀人士組成評選委員會，分國中組及國小組，含教師代表1名，學校行政代表1名，相關專家學者、社會公正人士3名，每組5名，共計10名。

##### 二、評選程序：

由評選委員會依據各校薦送寄達之書面資料，國中組、國小組各遴選5名總統教育獎市內初選獲獎學生於每年6月接受本市表揚，頒發市長獎狀1紙及獎助金1份；各校受推薦參加總統教育獎市內初選未獲獎學生，得由教育局擇優頒發努力不懈獎之獎狀1紙。

#### 捌、獎勵方式：

##### 一、學生：依評選結果分級獎勵。

(一)校級：各校推薦參加總統教育獎市內初選之學生，請各校頒發校長獎狀1紙。

##### (二)市級：

1. 榮獲市內初選之學生再薦送全國經複審獲頒總統教育獎者為特優，將頒發市長獎狀1紙及滿願獎助金1份。
2. 榮獲市內初選之學生再薦送全國經複審但未獲全國總統教育獎者為優等，將頒發市長獎狀1紙及向上助學金1份。
3. 各校推薦參加總統教育獎市內初選但未獲薦送全國者，將擇優頒發教育局努力不懈獎獎狀1紙，請各校於公開場合轉頒。

##### 二、輔導有功教師：推薦學生獲獎之教師1人，以擇優不重複敘獎為原則，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5目辦理，市內初選獲獎敘嘉獎1次；薦送獲全國總統教育獎敘嘉獎2次。

##### 三、各校承辦人：協助上傳、彙整薦送本市及全國總統教育獎資料之各校承辦人1人，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5目辦理，敘嘉獎1次。

##### 四、評審：擔任「新北市總統教育獎初選評選小組」之評審委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敘嘉獎2次；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10目，敘獎額度及人數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6項第1款，依報准名單敘每人嘉獎2次。前述評審之相關敘獎事宜，由本局另行統一簽辦。

##### 五、承辦學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敘嘉獎2次，由本局合併評審另行統一簽辦。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10目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及人數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

原則」附表第13項第4款第2目，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7人為限，含主辦1人嘉獎2次(不含校長)。教師部分由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玖、本計畫經本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市公私立國中小薦送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暨表揚實施計畫填報說明

說明：

一、選拔對象：就讀新北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學校，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當學年度在學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二、推薦原則：本市 61 班以上之大型學校請務必推薦至少 1 名；61 班以下各校鼓勵推薦。

三、填報注意事項：

- (1) 請學校至本市「校務行政系統/【新】線上填報」依序完成薦送資料。
- (2) 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本市附件)務必請受推薦者及法定代理人簽名後核章掃描成 PDF 檔後上傳。
- (3) 倘學校無推薦學生，第一題：學校是否推薦學生，選擇「否」後，需填復原因，以下學生相關資料免填。

1. 學校是否薦送學生參加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是(續答第 2 題)

否，原因： (填報完成)。

2. 學生姓名	3. 參加組別	4. 身分類別(可複選)	5. 推薦概況(可複選)	6. 獲獎紀錄	
王有義	<input type="checkbox"/> 國 小 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 中 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教育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處於逆境且品德優良足堪表率 <input type="checkbox"/> 處於逆境具特殊才能出類拔萃	<input type="checkbox"/> 曾獲 年總統教育獎 <input type="checkbox"/> 曾入選 年總統教育獎之複審(奮發向上獎)

7. 輔導有功老師姓名：

8. 上傳薦送資料人員姓名：

9. 上傳新北市 114 學年度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 PDF 檔(附件)。

(附件)

## 新北市 114 學年度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

(受推薦人姓名)

同意報名新北市 114 學年度總統教育獎市內選拔所填寫之資料內容得以在未來相關獲獎學生芳名錄與教育局、教育部等新聞稿之影音公開資訊中呈現與使用。

受推薦者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